

固原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固原市原州区 2020 年寨科乡美丽小城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固原市原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你单位报送的《固原市原州区 2020 年寨科乡美丽小城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固原市原州区寨科乡，寨科乡位于原州区东部，距离固原市区 53 公里。项目所在区域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6^{\circ} 17' 35.45''$ ，东经 $106^{\circ} 25' 22.87''$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6^{\circ} 17' 39.18''$ ，东经 $106^{\circ} 25' 12.32''$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一体化污水处理站、排水工程（排水管网、雨水边沟）、路面改造维修工程、人行道硬化工程、亮化工程、建材市场及活畜交易市场改造工程。污水处理站位于寨科乡西侧，规模为 $75\text{m}^3/\text{d}$ ，采用“A2/O+MBR膜”处理工艺。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修改单中一级 A 排放标准后，排入

配套建设的1个容积为7000m³收集池收集，全部用于周边农田灌溉用水或绿化用水，不外排。冬天废水暂存至收集池，春季全部用于春灌或绿化。本项目拟设计处理水量为75m³/d，满足户改厕后项目使用要求并留有余量。占地面积230m²。项目总投资2068.6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76.5万元。

二、该项目要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要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

1、严格按照“固政发[2017]33号”《固原市区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中的规定，落实施工现场围挡、进出道路硬化、工地物料蓬盖、场地洒水清扫保洁、车辆密闭运输、出入车辆清洗6个100%防护措施。粉尘排放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降低项目建设期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避免高噪声机械产生噪声扰民现象，确保噪声达标排放，禁止夜间（22:00~06:00）、午间（12:00~02:30）施工，施工期对周围敏感目标产生的噪声须满足《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3、施工场地设防渗旱厕，定时清掏，清掏物用于农田施肥；施工期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污染物含量相对较低，沉淀后可用于泼洒裸露地面抑尘，机械设备冲洗废水的产生量较少，全部收集至临时沉淀池处理，也回用于场地洒水降尘严禁外排。

4、拆除的旧路面废沥青要综合利用，不得乱堆乱倒；施工期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送至固原市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遗留在现场的建筑废弃物要及时清运或回填，建筑垃圾应运送到指定地点，运送建筑垃圾的车辆要加盖篷布。

5、建设单位必须合理选择施工期，避免雨季施工造成的不必要的水土流失，加强施工管理，做好水土保持工作，防止水土流失

（二）营运期。

1、本项目项目废水排放量设计 Q 为 $75\text{m}^3/\text{d}$ ，废水处理达标后用于浇灌农田或绿化设施，不得排放。

2、调节池、缺氧池、污泥池顶盖上引出通风管并汇合然后通至附近塔楼高空排放，排放位置应选择在整个工程的下风口，种植绿化隔离带，产生的 NH_3 、 H_2S 可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修改单中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浓度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3、项目在营运期边界处噪声必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格栅间产生的格栅渣、生活垃圾，定期收集后运至附近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要进行妥善处置，不得乱堆乱倒。污泥在运输时，建设方应严格按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试行)》的要求：采用密闭车辆来运输，防止因暴露、洒落或滴漏造成的环境二次污染。

5、项目建成投产后，健全各项监测制度并实施监测计划。

四、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

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五、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和原州分局对项目环保措施执行的情况进行执法监管。

建设单位联系人：宋应文 18309568655



送： 本局各局长

发： 市环境监察支队、原州分局

固原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20年5月27日印发